

福州市晋安区城乡建设局文件

榕晋建〔2024〕294号

签发人：李小平

[办理结果：A]

关于区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 20243008 号 建议办理情况的答复

蔡颖委员：

《关于加大晋安区渠化岛遮阳棚工程普及力度的建议》
(20243008 号) 已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我区市政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我局认真办理，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针对您提出的在晋安区各大路口建设渠化岛大型遮阳棚的建设，经了解目前福州城区设置遮阳设施由市城管委负责，2023 年 8 月华林五四路口遮阳棚试点建成后，取得良好的效果，获得省、市领导和市民群众的一致好评。为进一步提升市民的幸福感和获

得感，市城管委会同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对市区道路进行详细摸排，统筹考虑路口人车通行量、渠化岛面积、树木遮阴效果等因素，按照“花小钱办大事”的思路，2024年拟实施二环~乌山路、长乐~福马路等5个路口新建遮阳棚。其中涉及我区的福州市长乐中路与福马路交叉口遮阳棚新建工程项目，面积约552.67 m²，造价约90万元，遮阳棚为钢管骨架支撑结构，美观且坚固耐用，目前已开始基坑开挖和基础混凝土浇筑施工，部分基础处于围挡养护期，项目预计5月底完工，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市民出行舒适度。

后续，我局将积极配合市城管委完善遮阳棚工程可持续发展养护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遮阳棚建设与维护，并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公众认知度和项目可持续性。再次感谢您对我区市政建设的建议。

专此答复

分管领导：李子全

联系人：方秋红

联系电话：13599075694

福州市晋安区城乡建设局

2024年5月15日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员会（1份）、区政府督查室（1份）